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疆火炬”）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志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7,697,680.2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1,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9,24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52%。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需在股东大会听取。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审慎性、独立性、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并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沟通，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审计费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相关业务职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内部董事的薪酬以其在公司对应的岗位为标准进行考核发放。给予独立董事按照 10 万元/年标准，按月发放津贴。

2、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且不享有津贴。

3、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职位、能力、岗位责任综合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视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而定，并根据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和通货膨胀水平做相应调整。

基本工资、奖金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议案提出建议，认为：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地区、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制定

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并且充分发挥和调动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更利于公司提高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制定的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董事薪酬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认为：《新疆火炬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平合理，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利益，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市场规律和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陈志龙、甘银龙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新疆火炬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新任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火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火炬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火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